

蚌山政秘〔2023〕6号

蚌山区人民政府 关于区政府负责同志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

各乡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（社区中心），区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
鉴于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现就区政府负责同志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关于同志 领导区政府全面工作。负责审计方面工作。
分管审计局。

韩莉同志 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。负责发展改革（粮食）、国防动员、财政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）、卫生健康、应急管理、统计、医疗保障、政务公开、政府督查、营商环境等工作。

分管政府办、发展改革委（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国动办）、
财政局、卫生健康委、应急管理局、统计局、医保局。

协助区长分管审计局。

联系税务局、老龄委。

联系湖滨社区中心、雪华乡（宏业村街道）。

王宏洲同志 负责招商引资、金融、农业农村、水利、乡村振兴、气象、生态环境、园区建设管理等工作。

分管投资促进局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、农业农村水利局（乡村振兴局）、中欣公司等区属国有企业。

联系生态环境分局、金融单位。

联系淮河社区中心、青年街道。

吕兴亚同志 负责公安、司法、信访等工作。

分管市公安局蚌山分局、司法局、政府信访局。

联系法院、检察院、民族宗教事务局、交警二大队。

联系黄庄街道。

彭惠同志 负责文化和旅游（广播电视、新闻出版）等工作；协助负责项目谋划、经济运行工作。

分管文化和旅游局（广电新闻出版局）。

联系总工会、团区委、妇联、关工委。

联系胜利街道。

朱双仕同志 负责教育、体育、科技（自主创新）、工业和信息化、民政、数据资源管理、政务服务等工作；协助负责营商环境工作。

分管教育体育局、科技经济信息化局、民政局、数据资源局（政务服务局）。

联系科协。

联系龙湖新村街道。

周 云同志 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商务、外事、退役军人事务、市场监管、机关事务管理、残疾人等工作。

分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商务外事局、退役军人局、市场监管局、区直机关管理中心、残联。

联系人武部、机关工委、工商联。

联系天桥街道、纬二路街道。

张方永同志 负责住房建设、交通运输、城市管理综合执法、自然资源、规划、文明创建、消防救援等工作。

分管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、城市管理局（行政执法局）。

联系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蚌山分局、文明办、消防救援大队、中环水务、国网蚌埠供电公司、新奥燃气。

联系燕山乡。

2023 年 4 月 20 日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，区人武部。

蚌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4 月 20 日印发
